

# 民國叢書

第五編

• 26 •



# 民 國 叢 書

第五編

· 26 ·

政治 · 法律 · 軍事類

中華民國立法史

謝扶民編著

上海書店

謝扶民編著

# 中華民國立法史

本書據正中書局1948年版影印

中華民國立法院  
憲法典

# 例 言

一 我國法制，代相沿襲，損益可知。惟自清末變法，大陸、英美兩法系侵入，遂有顯著之革新。至最近數年，所有現代法治國應具備之法律，均已先後制定。顧國內出版界，尚無關於此類之載籍，著者不敏，纂述此書，擬為史料之整理，藉供學者之參考，更冀讀者作進一步之研究。

二 本書緒論述關於立法之一般概念，及吾國法制沿革與立法運動之起原。總論述法統之遞嬗，詳立法之制度，並衡量立法機關立法之成績。各論述各法律制定與修訂之經過，編制上與實質上之要點，闡明立法旨趣、立法主義、及其立法精神之所在。

三 我國法制革新，垂三十餘年，本書為縱面之敘述，分為十期，藉明自然之階級。

四 民國以來之法律，至為繁贅，本書為橫面之敘述，依普通例大別為九，俾各以類相從。

五 本書所述，以經立法程序之法律為限，其他行政命令之與各該法律有關係者，間亦略加援引，以明原委。

六 本書所述，以立法機關通過之法律案為限，其他預算案、公債案、宣戰案、媾和案、條約案等，則尚未遑。

七 本書敍述史實，詳今略古，並略參學理，惟不加以評斷。

八 本書以官書檔案為依據，並博稽各家著述。惟我國羣經諸史，及歷代律例典要等書，並國外法學原著，與各國法律本文，多未暇一一檢閱。重要史料，則采自下列各書報：

程樹德中國法制史

郁嶷中國法制史

朱方中國法制史

丁元普中國法制史

楊鴻烈中國法律發達史

淺井虎夫中國法典編纂沿革史（陳重民譯）

吳宗慈中華民國憲法史

王景濂法統述嬗史

江庸五十年來中國之法律（見申報所刊之最近五十年）

修訂法律館法律草案彙編

全國經界局經界法規草案

馬超俊等勞動法典草案

工商部工商法規討論委員會工商法規輯覽卷一票據法

岑德彰中華民國憲法史料

立法院編譯處各國破產法選編

黃鴻壽清史紀事本末

郭孝成中國革命紀事本末

高勞辛亥革命史

谷鍾秀中華民國開國史

高勞帝制運動始末記

劉楚湘癸亥政變紀略

謝彬民國政黨史

李劍農最近三十年中國政治史

賈逸君中華民國政治史

許指嚴民國十週紀事本末

商務印書館第一回中國年鑑

中華民國立法史

孫曜中華民國史料

半粟中山出世後中國六十年大事記

民智書局總理全集

鄒魯中國國民黨史稿

華林一中國國民黨史

劉詠堯高晶齋中國國民黨史

中央政治會議政治總報告

中央訓練部中國國民黨歷次重要宣言及決議案

光緒政要

大清光緒新法令

大清宣統新法令

中華民國臨時政府新法令

中華民國新法令

民國五年法令大全

民國十年現行法令全書

民國十三年法令大全

國民政府現行法規

增訂國民政府現行法規

國民政府司法例規

民國元年參議院議事錄

民國二年憲法起草委員會會議錄

民國五年憲法會議公報

民國十四年國憲起草委員會公報

中央週報

中央電務月刊

國民政府公報

立法院公報

立法專刊

立法院第一二三四五六年工作概況

立法院四周年紀念刊

國民會議實錄

國難會議紀錄

第二次全國內政會議報告書

東方雜志

中華法學雜志

法律評論

國聞周報

時事月報

國際勞工消息

勞工月刊

內政消息創刊號

關於法學參考各書略如下列：

王世杰比較憲法

✓ 張知本憲法論

✓ 朱采真憲法新論

✓ 美濃部達吉憲法學原理（歐宗佑何作霖譯）

趙琛行政法總論 行政法各論

白鵬飛行政法總論

美濃部達吉行政法撮要（陳鄰芳陳思謙譯）

鍾廢言現行地方自治法令講義

董修甲現行市組織法評議

陳柏心自治法草案評議（見東方雜志第三十一卷第十九號）

陳瑾昆民法通義總則 債編總論 債編各論

余榮昌民法要論總則 物權 親屬繼承

黃右昌民法親屬釋義

羅鼎民法繼承法

胡長清中國民法總論 民法總則 中國民法債編總論

李浦公司法要論 票據法要論 海商法要論 保險法要論

張知本破產法論

秦瑞玲大清新刑法律釋義

王寵惠中華民國刑法

郝朝俊刑法原理

趙琛新刑法原理

徐朝陽中國訴訟法溯源

石志泉民事訴訟條例釋義 新民事訴訟法評論

陳瑾昆刑事訴訟法通義

陳達中國勞工問題

史尚寬勞動法原論

白鵬飛比較勞動法大綱

吳尚鷹土地問題與土地法

九 本書係試擬之作，疏漏固所難免，別擇尤愧未能，而結構體裁，更苦無適當之準據，率爾草創，尚冀讀  
者之教之。

卷之三

目次

第一編 繕論	一
第一章 立法之意義	一
第二章 立法之程序	五
第三章 立法之範圍	一一
第四章 立法之趨勢	一八
第五章 中國法制之起源	二三
第六章 中國立法之起源	三二
第二編 總論	
第一章 制定約法時期	四五
第一節 中華民國臨時政府之組織	四五
第二節 參議院之成立	四八
第三節 優待清室及滿蒙回藏條件之議決	一

第四節	臨時政府地點之議定	五一
第五節	參議院之波折	五三
第六節	參議院法之議決	五五
第七節	適用舊有法律之議決	五八
第八節	參議院之改組	六〇
第九節	參議院之組織與職權	六二
第十節	國旗軍旗商旗之議定	六四
第十一節	國會組織法議員選舉法之議定	六八
第十二節	省議會議員選舉法及省議會暫行法之議決	七〇
第十三節	參議院之解散	七二
第二章	制定憲法時期	七七
第一節	國會之召集	七八
第二節	省議會之召集	七九
第三節	國會之組織	八一

第四節 國會之職權	八三
第五節 國會之政黨	八六
第六節 憲法起草委員會之組織	九〇
第七節 先選總統之定議	九二
第八節 袁氏干涉制憲之步驟	九四
第九節 議院法之議決	九七
第十節 國民黨籍議員之取銷	九九
<b>第三章 增修約法時期</b>	
第一節 政治會議之組設	一〇二
第二節 國會議員職務之停止	一〇二
第三節 各省省議會之解散	一〇四
第四節 約法會議之特設	一〇六
第五節 約法會議之造法	一一〇八
第六節 參政院之成立	一一三
第七節 參政院之成立	一一四